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目錄

頁次

一、基金會 114 年度預計賸餘數較前 2 年度決算賸餘平均數減幅逾九成，且現金占基金資產規模逾九成，允宜妥適調整投資策略，強化財務規劃及定期評估，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益 -----	1
二、近年基金會轉投資公司部分存有多數未發放現金股利或投資報酬率概呈下滑情形，允宜適時檢討轉投資標的，俾提升基金運用效益 -----	4
三、受少子化趨勢及拉近學費差距方案影響，近年就學補助金額與請領人次持續下滑，允宜評估政策影響並優化預算編列與執行，以確保資源之有效運用 -----	6
四、近 4(110 至 113)年度捐贈收入概呈下滑趨勢，且辦理宣導慰問經費屢有超支，允宜檢討募款成效及經費使用情形 -----	8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評估報告

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係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規定¹，由主管機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退輔會)於民國(以下同)86 年捐助設置。該基金會成立宗旨包括：辦理亡故現役軍人或退除役官兵在大陸地區繼承人申請遺產之核發業務、榮民重大災害救助與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學金及就學補助，以及有關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補助事項，基金會處理按該條例第 68 條第 1 項及第 2 項²規定之遺產及基金孳息，用以嘉惠榮民及眷屬。

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收入 8,920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減少 2,980 萬 8 千元(減幅 25.05%)；支出編列 8,847 萬元，較 113 年度預算數減少 2,966 萬 8 千元(減幅 25.11%)；收支相抵後預計賸餘數 73 萬元，較 113 年度之 87 萬元減少 14 萬元(減幅 16.09%)。謹就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評估如次：

一、基金會 114 年度預計賸餘數較前 2 年度決算賸餘平均數減幅逾九成，且現金占基金資產規模逾九成，允宜妥適調整投資策略，強化財務規劃及定期評估，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益

基金會 114 年度編列收入、支出預算數分別為 8,920 萬元、8,847 萬元，預計賸餘數 73 萬元，較 113 年預算數 87 萬元，減

¹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4 項規定：「本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九月十八日修正生效前，大陸地區人民未於第六十六條所定期限內完成繼承之第一項及第二項遺產，由主管機關逕行捐助設置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辦理下列業務，不受第六十七條第一項歸屬國庫規定之限制：

一、亡故現役軍人或退除役官兵在大陸地區繼承人申請遺產之核發事項。
二、榮民重大災害救助事項。
三、清寒榮民子女教育獎助學金及教育補助事項。
四、其他有關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事項。

²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68 條第 1 項規定：「現役軍人或退除役官兵死亡而無繼承人、繼承人之有無不明或繼承人因故不能管理遺產者，由主管機關管理其遺產。」同條例第 2 項規定：「前項遺產事件，在本條例施行前，已由主管機關處理者，依其處理。」

少 14 萬元(減幅 16.09%)。經查：

(一)基金會 114 年度收支預計賸餘為 73 萬元，較前 2 年度決算賸餘平均數減幅逾九成，預算編列似嫌保守容待提升

檢視基金會提供之近 5(110 至 114)年度收支餘絀情形(詳表 1)，110 及 111 年度收支短絀決算數分別為 3,560 萬元及 2,479 萬 3 千元，112 及 113 年度收支相抵轉為賸餘，惟 114 年度預計賸餘為 73 萬元，較前 2 (112 及 113)年度決算賸餘平均數 1,356 萬 2 千元，減少 1,283 萬 2 千元(減幅 94.62%)，預算編列似嫌保守，允宜參酌以前年度收支情形提升預計目標。

表 1 基金會近 5(110 至 114)年度收支餘絀之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算數			決算數		
	收入合計	支出合計	餘絀	收入合計	支出合計	餘絀
110	73,200	97,885	(24,685)	73,042	108,642	(35,600)
111	75,800	99,913	(24,113)	105,226	130,019	(24,793)
112	96,613	96,549	64	110,543	88,206	22,337
113	119,008	118,138	870	84,244	79,457	4,787
114	89,200	88,470	730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本中心整理。

(二)現金占該基金會基金資產規模逾九成，資金運用仍偏向保守，允宜妥適調整投資策略，俾提升資金運用效益

檢視基金會 114 年度資產負債預計表中，114 年底預計基金資產規模 25 億 2,859 萬 7 千元，其中現金(銀行存款)部位預計達 23 億 5,492 萬 7 千元，占基金資產規模比率為 93.13%，現金(銀行存款)部位頗高。

另觀基金會近年基金資產規模及資金運用情形(詳表 2)，112 年底及 113 年底該基金會投資退輔會轉投資事業股票金額分別為 2,820 萬 9 千元及 2,823 萬 1 千元，占資金運用比率各為 1.20%、1.18%不高，資金運用主要為現金且多以定期存款為

主。其中定期存款占現金比率均逾 96%。可悉，基金會近年長期將大部分資金保持在現金或低收益之定期存款中，資金運用偏向保守，恐影響資本之有效增值，允宜妥適調整其投資策略，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益³。

表 2 基金會近年基金資產規模及資金運用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年度				112 年底	113 年底	114 年底預計
基金資產規模				2, 497, 018	2, 546, 844	2, 528, 597
資金運用	現金	小計		2, 320, 365	2, 370, 340	2, 354, 927
		占基金資產規模比率		92. 93%	93. 07%	93. 13%
		1. 活存存款	金額	84, 165	37, 840	80, 068
			占現金比率	3. 63%	1. 60%	3. 40%
		2. 定期存款	金額	2, 236, 200	2, 332, 500	2, 274, 859
			占現金比率	96. 37%	98. 40%	96. 60%
	投資輔導會轉投資 事業股票	小計		28, 209	28, 231	28, 231
		占比		1. 20%	1. 18%	1. 18%
	合計				2, 348, 574	2, 398, 571

說明：113 年度決算為自結數，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本中心整理。

綜上，基金會 114 年度收支預計賸餘為 73 萬元，較前 2 年度決算賸餘平均數減幅逾九成，預算編列似嫌保守，允宜參酌以前年度收支情形提升預計目標；另該基金會近年度現金占基金資產規模逾九成，且多以定期存款為主，恐影響資本之有效增值，允宜妥適調整其投資策略，強化財務規劃及定期評估，以提升資金運用效益，俾利基金會業務永續推動。

³據基金會表示，依基金會捐助暨組織章程第 5 條規定，基金僅能存儲於銀行或投資輔導會所投資事業之股票，投資管道極少，而輔導會所屬事業之股票，絕大多數均未公開發行，流通性極低，購買不易，因此，投資管道均以定期存款為主。該會平時密切觀察銀行利率之趨勢，遇有定期存款屆期時，均就各銀行固定、機動利率、存儲期限及風險性等相關因素詳實評估，以爭取最大收益。

二、近年基金會轉投資公司部分存有多多年未發放現金股利或投資報酬率概呈下滑情形，允宜適時檢討轉投資標的，俾提升基金運用效益

依基金會114年度預算案之轉投資明細表(詳基金會114年度預算書第16頁)，該基金規劃投資欣中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等11家企業，預計投資金額2,823萬1千元。該基金會近年部分轉投資事業核有多多年未發放現金股利或投資報酬率下滑等情事，謹敘明如下：

(一)基金會投資目的強調低風險與穩定報酬，用以辦理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事項

依基金會組織章程第5條規定：「基金會基金…投資政府公債、國庫券，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輔導會)所投資事業之股票，並以孳息辦理第二條規定事項，…。」意即基金會基於提升基金運用效益得辦理投資，惟其投資目的強調低風險與穩定報酬，並確保孳息(包括股利)可用於辦理榮民、榮眷福利及服務事項。

(二)近4年度部分基金會轉投資公司有多多年未發放現金股利抑或有投資報酬率概呈下滑情形

依基金會提供資料(詳表1)，110至113年度轉投資事業包括欣中天然氣公司等8家天然氣及石油氣公司、欣欣客運公司、泛亞工程公司及榮電公司等11家事業，其中除經法院裁定宣告破產之榮電公司外⁴，核有：欣欣客運公司有多多年未發放現金股利；欣中天然氣公司113年度投資報酬率均未及112年度之水準；以及欣欣及欣隆天然氣等2家公司110至113年度投資報酬率概呈下滑情形。詢據基金會表示，投資輔導會屬事業股票，

⁴參見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日期：113年11月21日。

每年配股、配息之獲利，均高於一般金融機構定存孳息，爰輔導會屬事業股票，一旦有釋出機會，皆積極爭取購入，以創造較高收益，俾利目的事業工作遂行。

表 1 基金會 110 至 113 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110		111		112		113	
項目 / 轉投資事業	現金股利	投資報酬率	現金股利	投資報酬率	現金股利	投資報酬率	現金股利	投資報酬率
欣中天然氣	27.8	10.1	27.8	10.1	30.6	11.1	28	10.1
欣隆天然氣	0.0	5.3	0.0	5.3	0.0	2.6	0.0	2.6
欣彰天然氣	1.8	14.4	2.2	17.5	2.2	17.6	2.2	17.6
欣欣天然氣	1.7	6.8	1.8	7.3	1.1	4.3	1.6	6.4
欣嘉石油氣	1.7	10.6	3.3	10.9	2.8	9.2	0.8	15.9
欣林天然氣	891.3	5.4	1,034.2	6.3	782.8	4.8	919.9	5.6
欣欣客運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欣雲天然氣	2.2	8.1	2.7	8.4	3.1	6.3	3.7	10.1
泛亞工程	0.0	0.0	0.0	0.0	1,711.0	15.0	2,281.4	20.0
欣屏天然氣	-	-	-	-	-	-	1	7.8

- 說明：1. 除現金股利外，另基金會 110 至 112 年度自部分轉投資事業定期或不定期取得股票股利情形分別為：欣雲天然氣公司 110 至 112 年度分別為 186 股、151 股及 133 股；欣嘉石油氣公司 110 年度之 153 股；欣欣客運公司 110 年度為 3 股。
2. 本表投資報酬率 = $\frac{\text{現金股利} + \text{股票股利股數} \times \text{股票面值 10 元}}{\text{截至該年底之年度投資淨額}} \times 100\%$ 。
3. 基金會 110 及 111 年度自欣隆天然氣公司每年均獲配發 2 元現金股利；112 及 113 年度則僅獲配發 1 元現金股利，爰投資報酬率自 5.3% 下降至 2.6%。
4. 本表不含榮電公司刻正清算中；國華欣業公司已於 112 年 5 月 17 日完成清算。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本中心彙整。

綜上，近 4(110 至 113)年度基金會轉投資公司部分存有未發放現金股利或投資報酬率概呈下滑情形，允宜檢討投資策略並以穩定收益有效增值為核心，適時調整轉投資標的，避免低效益投

資，並妥適配置資金，提高基金運用效益，以確保榮民（眷）權益與基金長期穩健發展。

三、受少子化趨勢及拉近學費差距方案影響，近年就學補助金額與請領人次持續下滑，允宜評估政策影響並優化預算編列與執行，以確保資源之有效運用

基金會 114 年度於「業務支出-其他業務支出」科目編列就學補助經費 2,820 萬元，包括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榮民子女就學補助費 2,300 萬元及「菁英圓夢計畫」之國外就學補助費 520 萬元。經查：

(一)辦理清寒榮民子女之就學補助相關規範及 114 年度預算案編列情形

為照顧經濟弱勢之榮民子女就學權益，基金會自 101 年度起開辦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榮民子女就學補助(下稱就學補助)業務，並訂有「『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大學以上清寒子女就學補助申請作業要點」，根據 112 年 12 月 12 日經基金會董事會審議修訂之版本內容⁵，在申請「就學補助」資格方面，係符合一定條件之清寒榮民或榮民遺眷，包括未滿 30 歲之子女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最近一年度綜合所得總額未超過 140 萬元、未支領軍公教月退休金、生補費、贍養金、以及未任職公務機關(構)或任職公務機關(構)而依規定不能領取子女教育補助費者。

另在「就學補助」核發標準方面，每年依上、下學期辦理就學補助，自 108 年起原核發公立大學 8 千元，私立大學 1 萬

⁵「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大學以上清寒子女就學補助申請作業要點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第 10 屆第 5 次董事會審議修訂。

元；113 年度配合政府拉近公、私立大學之學費案，爰將公立大學調增為 1 萬元。基金會 114 年度預算案預計編列就學補助經費 2,300 萬元，核發人數共 2,300 人。

(二)受少子化趨勢及拉近學費差距方案影響，近年就學補助金額與請領人次持續下滑，且 110 至 113 年度均未達預算目標

參據基金會提供之資料(詳表 1)，110 至 113 年度「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榮民子女就學補助」之請領金額及人次均呈現逐年下降之趨勢。其中，請領金額決算數自 110 年度之 5,034 萬 8 千元減少至 113 年度之 1,736 萬元，減幅達 65.52%；同期間，實際請領人次則自 5,503 人次減少至 1,736 人次，均未達到預期目標值⁶。同時，補助對象中就讀公立大學者之金額占比從 110 年度之 37.2%逐年提升至 113 年度之 99.9%，而就讀私立大學者占比亦自 62.8%大幅下降至 0.1%。

據基金會表示，因應少子化趨勢，行政院自 112 學年第 2 學期(113 年 2 月)開始執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簡稱拉近學費差距方案)，針對就讀私立大學之學生，每學年補助 3 萬 5,000 元(亦即每學期 1 萬 7,500 元)，遠較基金會每學期核發之就學補助私立大學 1 萬元為高，又基於行政院教育補助不重覆之政策指導，爰就讀私立大學者，絕大多數轉而申請教育部之學雜費補助，致申請就學補助人數減少所致，是以，為避免預算資源重覆使用，基金會允宜評估政策影響，及確實勾稽請領補助學員是否重覆，並優化預算編列與執行，以確保預算資源之有效運用。

⁶就學補助經費預計核發人次之目標值分別為 5,900 人次、5,800 人次、5,400 人次及 4,600 人次，實際值各為 5,503 人次、4,855 人次、3,766 人次以及 1,736 人次，各年請領人次均未達目標值。

表 1 基金會 110 至 114 年度「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榮民子女之就學補助」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預算數	發給大專以上未支領退休俸榮民等子女就學補助經費情形							
		請領人就讀 公立大學者			請領人就讀 私立大學者			合計	
		人次	金額	金額 占比	人次	金額	金額 占比	人次	金額
110	54,280	2,341	18,728	37.2%	3,162	31,620	62.8%	5,503	50,348
111	53,360	2,201	17,608	39.9%	2,654	26,540	60.1%	4,855	44,148
112	49,760	1,777	14,216	41.7%	1,989	19,890	58.3%	3,766	34,106
113	42,780	1,735	17,350	99.9%	1	10	0.1%	1,736	17,360
114	23,000	-	-	-	-	-	-	2,300	23,000

說明：表內 110 至 112 年度為決算數，113 年度決算為自結數，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本中心彙整。

綜上，近年來，基金會之大學以上（含專科 4、5 年級）榮民子女就學補助經費呈現逐年減少趨勢，且 110 至 113 年度核發人次均未達到預期目標值，該會雖已調整補助金額與申請條件，惟為確保預算資源之有效運用，仍宜評估政策影響，及確實勾稽請領補助學員是否重覆，並優化預算編列與執行，以持續支持有需要榮民子女完成學業。

四、近 4(110 至 113)年度捐贈收入概呈下滑趨勢，且辦理宣導慰問經費屢有超支，允宜檢討募款成效及經費使用情形

基金會近年為促進捐款意願，補助退輔會所屬機構、國軍單身宿舍及相關民間團體辦理公益活動，並適時協助及慰問榮民(眷)及製作宣傳用品，114 年度預算案於「業務支出」項下「其他業務支出」中編列宣導慰問費 380 萬元，同 113 年度預算數；另為爭取企業募款，於「榮民文化推廣」科目編列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400 萬元，與 113 年度同；又為提升募款成效，預計聘僱勸募

專員，爰於「業務支出」項下「勞務成本」之「員工薪資」科目編列該專員所需年薪 60 萬 9 千餘元⁷。此外，114 年度捐贈收入編列 3,000 萬元，較 113 年度之 6,100 萬元減少 3,100 萬元(減幅 50.82%)。該基金會為促進捐款收入，採取多管齊下作為，其中包括辦理宣導慰問活動，惟近年宣導慰問費多有超支情形，謹簡要說明如次：

(一)近 4(110 至 113)年度捐贈收入持續下滑，且 113 年度民眾與企業捐款占比，較 112 年度減少約 14 個百分點，允宜檢討募款成效

依基金會提供之近 5(110 至 114)年度捐贈收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詳表 1)，捐贈收入決算數自 110 年度之 2,616 萬 9 千元概減至 113 年度之 1,671 萬 4 千元，其中榮民(含遺贈)捐贈收入亦自 2,338 萬元減至 955 萬元，兩者皆呈下滑趨勢，基金會允宜了解背後因素，以制定有效之應對策略。

另由捐贈收入之民眾及企業捐款資料分析，110 至 113 年度民眾與企業金額及其占比，自 278 萬 9 千元(占比 10.66%)增至 716 萬 4 千元(占比 42.86%)，以 112 年度 2,353 萬 8 千元(占比 56.95%)為高峰。鑒於民眾與企業捐贈占比雖逐年提高，惟 113 年度民眾與企業捐贈占比，較 112 年度仍減少約 14 個百分點，顯示基金會自 111 年聘用勸募專員專責向社會大眾及企業進行募款作為仍有精進空間，宜檢討募款成效，積極拓展與企業和社會各界合作，尋求更多元之捐贈來源。

詢據基金會說明，為拓展一般民眾及企業捐款，該會已積極採取下列作為包括 1. 建構網路捐贈平臺，提升捐款便利性。

⁷依基金會補充說明，該勸募專員支薪標準係依據勞資雙方所簽定之勞動契約書，考量工作內涵之專業性，比照基金會專任人員聘二等六級之薪額新臺幣 5 萬 705 元，按月支付，爰全年度預計支薪金額 60 萬 8,460 元。

2. 向衛福部申請「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勸募計畫」，爭取社會支持。3. 持續製播優質微電影，提升輔導會及基金會形象。4. 委請專業團隊規劃整體行銷作為，提高基金會曝光度，並配合輔導會製作文宣，積極拜會各企業爭取支持與捐助。

表 1 基金會 110 至 114 年度捐贈收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來源	110	111	112	113	114
榮民(含遺贈)	23,380	24,201	17,794	9,550	-
民眾與企業(A)	2,789	17,059	23,538	7,164	-
合計(B)	26,169	41,260	41,332	16,714	30,000
(A)/(B)	10.66	41.35	56.95	42.86	-

說明：表內 110 至 112 年度為決算數，113 年度決算為自結數，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本中心整理。

(二)近年來辦理宣導慰問經費屢有超支情形，允宜檢討經費使用並撙節支出

參據基金會 110 至 114 年度宣導慰問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詳表 2)，近年宣導慰問經費主要係支應派遣人員差旅費、相關公益活動之補助、宣導慰問品(如水果、營養品)等用途，110 至 112 年度宣導慰問經費之決算數分別為 607 萬 1 千元、383 萬 1 千元及 326 萬 1 千元，超支比率各為 73.46%、19.72%及 35.88%，各年度預算均有超支。113 年度宣導慰問經費雖無超支情形，惟該基金會仍宜賡續檢討經費使用成效並撙節支出，俾提升宣導慰問經費運用效益。

表 2 基金會 110 至 114 年度宣導慰問經費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B)	超支數 (B-A)	超支率 (B-A)/(A)	執行內容
110	3,500	6,071	2,571	73.46	參加各類活動 86 場次，派遣 112 人次。
111	3,200	3,831	631	19.72	參加各類活動 88 場次，派遣 132 人次。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B)	超支數 (B-A)	超支率 (B-A)/(A)	執行內容
112	2,400	3,261	861	35.88	參加各類活動 84 場次，派遣 126 人次。
113	3,800	2,876	-	-	參加各類活動 86 場次，派遣 54 人次。
114	3,800	-			

說明：表內 110 至 112 年度為決算數，113 年度決算為自結數，114 年度為預算案數。

資料來源：基金會提供。

綜上，基金會近年積極推動募款與宣導慰問活動，惟近 4(110 至 113)年度捐贈收入持續下滑，且 113 年度民眾與企業捐款占比亦較 112 年度減少約 14 個百分點，顯示募款成效尚待強化。此外，近年來辦理宣導慰問經費屢有超支情形，該會允宜優化募款策略，提升企業與社會參與度，加強經費控管，提高公益資源使用效益，以強化對榮民及社會之支持與關懷。

(分機：8664 高振源)